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字〔2026〕6号

签发人：王明希

关于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 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六期)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建科集团”、“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与建科集团签订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本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由方亮、吴志伟、纪平、郭众、茅艳秋、罗昊、吴彦

霖、丁洪强、胡博文组成。上述辅导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辅导工作综合运用中介机构协调会、案例分析及专业咨询等手段，聚焦公司管理制度与经营运作，深入讨论分析公司业务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加强信息披露意识，并督促公司进行针对性规范与完善，保障了辅导工作的有序实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自本期辅导启动以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严格遵循既定辅导计划，有序推进各项辅导任务。现将本期辅导核心内容及证券服务机构协同情况汇报如下：

1、跟进公司 2025 年业绩情况，梳理业务发展方向

辅导小组积极跟进 2025 年度业绩情况，与企业管理层围绕业绩波动成因、业务结构优化调整、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针对性应对策略等核心议题展开深度研讨。结合公司全年度经营数据及现场交流成果，辅导小组协助企业厘清未来业务转型方向与核心发力领域，共同研讨业绩稳增长实施方案，为后续上市工作筑牢业绩根基。

2、联动各方中介机构，推动问题整改与辅导工作落地

本辅导周期内，辅导小组聚焦企业实际经营发展中面临的痛点难点，针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经营管理、战略规划等关键

领域存在的堵点问题提供专业支持。同时，引入已上市公司的实践案例与成熟经验，与企业共同制定具备可操作性的整改优化方案，保障辅导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3、研习最新法规政策与典型案例，强化信息披露意识

辅导小组及时向企业传递北交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最新资本市场动态，以同行业上市公司为参照样本，深度剖析上市过程中监管关注的核心要点与高频问题。通过系统性引导，推动辅导对象持续关注监管政策更新与规范运作要求，进一步深化对公司规范治理、信息披露等相关政策的理解与执行能力。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期辅导期间，上海国瓴律师事务所配合辅导工作小组，对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符合上市要求的规范运作体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合辅导工作小组，就辅导对象在日常经营中遇到的重点财务问题处理进行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机构深入分析了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与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并基于企业实际，协助其持续优化内控体系、督促制度落实。在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的督促下，辅导对象已建立较完善的规范运作与内控措施，符合进入资本市场的基本要求，形成了健全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机制。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本期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已较好地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仍存在部分细节问题。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对发行人进行辅导，协助发行人明确发展方向，疏通日常经营中的堵点，帮助发行人建立高效的治理机制。辅导机构将协同证券服务机构根据全面尽职调查结果，持续按照北交所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发行人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并提供具体的解决建议，同时督促企业落实改进措施，确保企业在未来上市过程中能够符合监管要求。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将继续安排方亮、吴志伟、纪平、郭众、茅艳秋、罗昊、吴彦霖、丁洪强、胡博文组成辅导工作小组，负责建科集团的具体辅导工作。

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开展工作，帮助企业解决辅导过程中遇到的财务、业务以及法律问题，基于其优势和特点，协助发行人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及规划，提升核心竞争力，应对公司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风险。辅导机构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对公司进行详细、深入的尽职调查，督促辅导对象认真落实整改意见，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决策与控制制度。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方亮

方亮

纪平

纪平

茅艳秋

茅艳秋

吴彦霖

吴彦霖

胡博文

胡博文

吴志伟

吴志伟

郭众

郭众

罗昊

罗昊

丁洪强

丁洪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6年1月9日

(以下无正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运营部 2026年1月9日印发